

普宁金叶实业有限公司债券发行资产评估 服务项目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普宁金叶实业有限公司债券发行资产评估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普宁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普宁市河滨一路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18227819 联系人: 陈志杰
3	中介服务名称	资产评估服务资质, 多个服务需中介机构具备其一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需具备资产评估服务资质;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对普宁金叶实业有限公司发债行为涉及的拟注入资产进行资产评估服务, 并在要求的

		时效范围内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至项目工作完成。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报价应按总价包干，该费用含咨询费、考察费、市场调研费、报告材料费、通讯网络费、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工具费、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以上费用如涉及到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包含在内）等一切费用。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至该项目完成。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以合同约定为准。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

		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服务金额：¥ 20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2.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3. 出具评估报告初稿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40%; 4. 出具评估报告定稿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采购单位：普宁金叶实业有限公司

时间：2026年3月20日

